

梅州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梅市医保规〔2023〕1号

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梅州市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类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标准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市医保中心，市直各公立医疗机构：

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专项治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医保发〔2023〕4号）精神，为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缺牙修复服务，促进口腔种植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经市人民政府同意，我市对新整合修订的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类基本医疗服务项目进行定价，并对单颗常规种植牙全流程价格进行调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

全市所有公立医疗机构。

二、定价原则

落实国家、省有关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专项治理工作部署，围绕种植牙全流程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确定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在省公布的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项目指导价的价格范围内，结合实际，制定我市三级、二级、一级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类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

三、整合项目和制定价格

（一）规范整合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公立医疗机构提供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主要采取“服务项目+专用耗材”分开计价的收费方式。为规范整合我市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按照“产出导向”的基本原则，将我市现行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中的口腔种植类项目整合修订为15个主项目及相应的13个子项目（详见附件1），并按省的规定，废止原我市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中不再使用和重复的15个项目（详见附件2），将现行市场调节价的牙种植体植入术和种植即刻修复术项目调整为政府指导价项目。

（二）制定各级别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标准。

为落实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调控要求，同时基于成本调查数据，参考省医保局制定的价格标准，综合考虑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群众医疗服务需求和费用负担等因素，按照《关于制定和调整我市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

疗服务价格的通知》（梅市医保规〔2022〕2号）有关规定，确定我市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在省医保局公布的基准价的基础上下浮15%，二级医疗机构价格按三级医疗机构价格标准下浮8.2%，一级医疗机构价格按三级医疗机构价格标准下浮16.2%，具体价格详见附件1。

公立医疗机构开展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均按附件1项目进行收费，不得选用其他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进行收费。

四、做好单颗常规种植牙全流程价格调控

根据粤医保发〔2023〕4号文要求，我市位于广东省第三价区，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为不超过4300元，包含单颗常规种植全过程的诊查费、生化检验和影像检查费、种植体植入（单颗）费用、种植牙冠修复置入（单颗）费用、医学3D扫描设计建模和打印费、麻醉费、以及抑菌含漱液、抗生素、冲洗、消肿、镇痛药等相关药品费用，不包含种植体系统和牙冠等医用耗材费用，不包含拔牙、牙周洁治、根管治疗、植骨、软组织移植、即刻种植和即刻修复加收、颅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临时冠修复置入等服务费用。我市三级、二级、一级公立医疗机构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分别不超过4300元、3947.4元、3603.4元。我市公立医疗机构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全流程调控总价不超过调控目标的96%，即三级、二级、一级公立医疗机构调控总价分别不超过4128元、3789.5

元、3459.3 元。

五、实施时间

本通知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 5 年。此前相关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管理文件与本通知不符的，以本通知规定为准。

- 附件：1.梅州市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类基本医疗服务
项目价格表
2.梅州市废止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梅州市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类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表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三级价格(元)	二级价格(元)	一级价格(元)
3318	口腔种植类									
<p>本类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表格所指植入体为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牙床、包裹在牙龈内的医用耗材,植入体是指种植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 2.本表格所称“项目内涵”,指该项目的服务产出及价格构成,是制定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医疗服务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医疗机构提供服务时,内涵中个别要素因患者个体差异可以不发生的,应允许医疗机构收费适用相应的项目和价格政策,另有政策规定的除外。 3.本表格所称“基本物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戴材料、铸造包埋材、义齿清洁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蜡型材料、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咬合记录材料、咬合检查材料、研磨抛光材料、冲洗液、润滑剂、漂洗液、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垫、衬垫、手术巾(单)、治疗巾(单)、治疗护理盘(包)、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 4.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按照实际使用情况作为除外内容,可收费。 5.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的情况;即刻修复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6.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失植入体、植入体进行质保保修,保修范围内出现损坏,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费。 7.本表格所列的口腔医学3D项目,是指为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的服务。医疗机构自行制作牙冠所进行的3D扫描设计、打印切削,以及翻模精修、烧结上釉、上色调改等具体操作,作为成本要素计入种植牙牙冠价格,不再将上述牙冠加工制作的具体操作步骤作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向患者收费。 8.口腔种植医疗服务过程中涉及的门诊检查、检验、影像、麻醉及麻醉药品、拔牙、牙周洁治、根管治疗等不包括在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内涵中;开展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均按本类项目进行收费,不得选用其他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进行收费。 										
1	G	331800001	种植体植入(单颗)	指口腔单颗种植体植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450	1330	1210
	G	331800001-1	种植体植入(单颗)-即刻种植(加收)	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口腔单颗种植体植入的加收。		牙位		434	398	363
	G	331800001-2	种植体植入(单颗)-颌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指口腔单颗颌颌面种植体植入的加收。		牙位		1450	1330	1210
2	G	331800002	种植体植入(全牙弓)	指对范围超过一个象限以上的连续牙齿缺失进行种植体的植入以实现桥式修复。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例	上下颌分别进行桥式修复的,分别计价收费。	7470	6860	6260
	G	331800002-1	种植体植入(全牙弓)-即刻种植(加收)	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全牙弓种植体植入的加收。		例		2240	2060	1880
	G	331800002-2	种植体植入(全牙弓)-颌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指口腔全牙弓的颌颌面种植体植入的加收。		例		7470	6860	6260
	G	331800002-3	种植体植入(全牙弓)-种植体倾斜植入(加收)	指带倾斜角度将种植体植入骨组织的全牙弓种植体植入的加收。		例		2990	2740	2500
3	E	331800003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单颗)	指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190	1090	997
	E	331800003-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单颗)-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加收。		牙位		357	328	299
	E	331800003-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单颗)-临时冠修复置入	指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临时冠修复置入。		牙位		833	765	698
4	E	331800004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连续冠桥修复)	指种植体上部不超过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400	1290	1180
	E	331800004-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连续冠桥修复)-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加收。		牙位		421	386	353
	E	331800004-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连续冠桥修复)-临时冠修复置入	指种植体上部不超过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临时冠修复置入。		牙位		982	901	823
5	E	331800005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固定咬合重建)	指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件	“件”为半口。	8420	7720	7050
	E	331800005-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固定咬合重建)-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加收。		件		2520	2320	2120
6	E	331800006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	指种植体上部可摘修复体的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试排牙、模型制作、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件	“件”为半口;不足半口按收费标准50%计价。	5780	5310	4840
	E	331800006-1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可摘修复置入的加收。		件		1730	1590	1450
7	G	331800007	口腔内植骨(简单)	指通过骨替代材料引导骨再生或填充牙槽骨骨量,对轻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070	985	899
8	G	331800008	口腔内植骨(一般)	指简单植骨与复杂植骨以外各类形式的植骨技术,对中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骨挤压,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910	1750	1600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三级价格 (元)	二级价格 (元)	一级价格 (元)
9	G	331800009	口腔内植骨(复杂)	指上颌窦外提升植骨、牙槽嵴块状自体骨移植式,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自体骨移植、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3190	2920	2670
	G	331800009-1	口腔内植骨(复杂)-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	指上颌窦囊肿摘除的加收。		次		722	662	605
	G	331800009-2	口腔内植骨(复杂)-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指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进行的骨移植,以达到可种植条件的加收。含取骨术。		次		1950	1790	1640
10	G	331800010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	指通过局部软组织移植,改善治疗部位及周围软组织状况,达到治疗所需软组织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切开、翻瓣、供软组织制备、组织固定、缝合及处置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918	843	789
11	G	331800011	种植体取出	指拆除患者口腔内已植入且无法继续使用的种植体。价格构成涵盖种植体拆除操作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612	562	513
12	E	331800012	种植牙冠修理	指对产品质保保修条件外,种植牙冠脱落、崩瓷、嵌食、断裂等机械性或器质性损坏进行修理,恢复正常使用。价格构成涵盖种植修复置入体的检查、拆卸、修补、置入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70	156	142
13	E	331800013	医学3D建模(口腔)	指利用医学影像检查等手段获得患者特定部位的真实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3D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特定部位的形态,能够满足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需要。价格构成涵盖数字化扫描、建模、存储、传输、装置设计等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例		255	234	214
14	E	331800014	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	指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割制作成仅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实体模型。价格构成涵盖3D打印或切割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件	单颗常规种植应用医学3D模型打印按5%计价。	481	442	403
15	E	331800015	医学3D导板打印(口腔)	指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割制作成用于治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治疗部位进行精确处理。价格构成涵盖3D打印或切割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件	单颗常规种植应用医学3D导板打印按5%计价。	732	672	613
修订		3306	6.鼻、口、咽部手术		人工骨及骨代用品					

梅州市废止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计价说明
1	310509	5.9 口腔种植检查					
2	310509001	种植治疗设计	含专家会诊、X线影像分析、模型分析。		次		
3	310509001-1	种植治疗设计(CT颌骨重建模拟)	含专家会诊、X线影像分析、模型分析。		次		
4	310523	5.23 口腔种植		模型制备			
5	310523001	种植模型制备	含取印模、灌模型、做蜡型、排牙、上颌架。	唇侧 Index 材料	单颌		
6	310523003	种植过渡义齿	含技工室制作、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料、进口软衬材料	每牙		
7	310523004	种植体-真牙栓道式附着体	含牙体预备、个别托盘制作、再取印模、灌模型、颌记录、面弓转移上颌架、技工室制作、切开、激光焊接、烤瓷配色和上色、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料、进口软衬材料、栓道材料	每牙		
8	310523005	种植覆盖义齿	指全口杆卡式、磁附着式或套筒。	特殊材料	单颌		
9	310523006	全口固定种植义齿			单颌		

10	330609	6.9 口腔种植手术						
11	330609001F	牙种植体植入术	含种植体植入位点切口设计、种植位点定位、逐级扩孔、颈部成形、螺纹成形、植入种植体、放置覆盖螺丝或愈合基台。		牙			
12	330609010	种植体二期手术	含乳头形成及附着龈增量；不含软组织移植术。	基台	牙			
13	330609011	种植体取出术	指尖取种植体、折断种植体及位置、方向不好无法修复的种植体的取出。		牙			
14	330609013	种植体周围软组织成形术			次			
15	330609015F	种植即刻修复术	指种植后的牙冠即刻恢复。		每牙冠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医疗保障局，市政府办，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纪委监委驻市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3月8日印发
